

唐山市财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唐财案字〔2025〕23号

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第 135239 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科技局：

市政协委员第 135239 号提案《关于深入推进科技特派团制度 赋能我市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几点建议》收悉。结合财政职能，现将我局会办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一、落实上级政策情况

省级每年安排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科技特派团支撑专项经费以及科技特派员工作补助经费，专项资金一经下达，市本级财政及时拨付至相关县区财政局和市本级预算单位，并加强对专项资金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完善市级相关政策情况

为推动企业科技创新，实现高质量发展，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科技特派队伍建设，加大市级财政投入力度，激发科技特派团创新活力。根据《中共唐山市委 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凤凰英才计划为加快实现“三个努力建成”“三个走在前列”目标提供人才支撑的意见》（唐字〔2024〕2号），加大全市专精

特新企业科技特派团选派力度，每家每年给予最高 10 万元工作补助；采取分类分项、量化评价方式，每年对科技特派团进行绩效评价，按照评价结果前 30%比例，省外、省内成员分别给予 3 万元、2 万元奖励；对合作中吸纳科技特派团科技成果转让的，按照实际交易额给予科技特派团最高 10%补助，每项最高补助 100 万元。



领导签发：戚作江

联系人及电话：蔡金萍 2817132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